

圣经中关于一夫多妻制的记载是怎样的？

护教学

美国创世记解答协会的罗杰·帕特森驳斥了圣经认可一夫多妻制的说法。

介绍

与其他宗教传统的著作相比，《圣经》是一部极其坦诚的书籍。它非但没有掩盖其主要人物的过错和缺陷，反而经常向我们展现人性最深重的罪恶。一个典型的例子就是对大卫与拔示巴的通奸以及他谋杀乌利亚

（撒母耳记下 11 章）的直白描述。这些罪行造成了真实的后果，我们可以从中汲取教训；大卫的悔改也为我们树立了在**犯罪**时可以效仿的榜样。同样，《[圣经](#)》旧约中也记载了许多一夫多妻制的例子，甚至涉及以色列的一些先祖。

虽然我们通常所说的“一夫多妻制”指的是一个男人拥有多个妻子，但“一夫多妻制”一词本身的意思就是拥有多个配偶。更准确地说，“一夫多妻制”指的是一个男人拥有多个妻子，而“一妻多夫制”指的是一个女人拥有多个丈夫。“重婚”则是拥有两个配偶的另一种说法。近年来，那些生活在开放式关系群体中的人被称为“多伴侣者”，他们拥有多个丈夫、妻子、男友和女友，关系形式多种多样。当我们查考圣

经时，会发现这些关系模式都不符合上帝起初所设立的婚姻结构。

第一次婚姻

上帝创造宇宙时，祂的创造方式非常具体。这些描述记载在《创世记》1-2章中。在祂创造的最后，上帝称祂所造的一切都“甚好”（[创世记 1:31](#)）。在《创世记》2章中，我们了解到人类创造的细节。上帝用尘土造了亚当之后，又将田野的走兽和空中的飞鸟交给亚当命名。当亚当找不到合适的伴侣时，上帝就用亚当的肋骨造了第一个女人。

耶和华神说：“那人独居不好，我要为他造一个配偶帮助他。”耶和华神用土造了野地各样的走兽和空中各样的飞鸟，都带到亚当前面，看他叫什么。亚当怎样叫各样的活物，那就是它的名字。亚当给一切牲畜、空中的飞鸟、野地的走兽都起了名。只是亚当没有找到一个配偶帮助他。

耶和华神使亚当沉睡，他就睡了；于是取下他的一条肋骨，又把肉合起来。耶和华神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造了一个女人，领她到那人跟前。

亚当说：“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可以称她为女人，因为她是从男人身上取出来的。”因此，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联合，二人成为一体。

当时夫妻二人赤身裸体，并不羞耻。（创世记 2:18-25）

让我们仔细研读这段经文，并注意其中几个关键短语，它们表明上帝设立婚姻的初衷是一夫一妻制——一男一女。首先，上帝打算为亚当造一个“帮手”，而不是多个帮手。其次，上帝用一根肋骨为亚当造了一个女人。《创世记》2:24 揭示了男人离开家庭去“与妻子联合”，而不是与多个妻子联合的模式。这种结合随后被描述为“成为一体”。

耶稣在被法利赛人问及离婚问题时，证实了他对婚姻的这种理解。这段经文记载于马可福音 10:1-12 和 马太福音 19:1-12 。耶稣在回答中引用了创世记 2 章，确认了他对婚姻的理解是一男一女的结合。耶稣强调了婚姻的盟约性质，并指出离婚之所以被允许，仅仅是因为人心刚硬。从起初，神就希望婚姻由一男一女组成，并伴随他们一生。虽然摩西律法中对离婚和一夫多妻制有所规定，但一夫多妻制的记载远早于此。

一夫多妻制与圣经

关于一夫多妻制的最早记载见于《创世记》第四章，在记载该隐的家谱时。关于该隐的后裔拉麦，我们读到：

拉麦娶了两个妻子，一个名叫亚大，另一个名叫洗拉。亚大生了雅八，他是住在帐篷里、饲养牲畜之人的祖先。雅八的兄弟名叫犹八，他是弹琴吹笛之人的祖先。洗拉生了土巴该隐，他是铜铁工匠的导师。土巴该隐的妹妹名叫拿玛。

拉麦对他的妻子们说：

“亚大和洗拉，要听我的声音；
拉麦的妻子们，要听我的话！
因为我杀了伤我的人，
杀了伤害我的少年人。
如果该隐被报应七倍，
拉麦也被报应七十七倍。”（创世记
4:19-25）

洪水之前，人们对婚姻的理解显然已经偏离了上帝原本的旨意。拉麦不仅罪孽深重，还夸耀自己的杀戮行径。洪水降临大地，是为了审判人类的罪恶，包括拉麦所犯下的罪行。

洪水之后，圣经中多次提及一夫多妻制关系，包括以色列的先祖们。亚伯拉罕、雅各、大卫和所罗门都娶了多位妻子。值得注意的是，圣经中并没有明确规定“任何男人都不可娶多妻”。然而，圣经从未以积极的态度提及一夫多妻制关系，事实上，这种关系的种种问题也得到了阐述。

圣经记载了一夫多妻制关系，但这并不意味着上帝认可这种做法。

请思考圣经在以下案例中所揭示的后果：亚伯拉罕——导致撒拉与她的使女夏甲之间产生怨恨，最终导致夏甲和以实玛利被逐出家门；雅各——导致拉结嫉妒利亚，以及约瑟被他的同父异母兄弟出卖；大卫——导致他的女儿他玛被他的儿子（他玛的同父异母兄弟暗嫩）强奸，暗嫩随后被他玛的兄弟押沙龙杀害；所罗门——他的众多妻子使他“偏离了耶和华的心”，转而敬拜假神（[列王纪上 11:1-8](#)）。圣经记载多妻关系并不意味着上帝认可这种行为。

唯一直接禁止一夫多妻制的诫命是赐给以色列君王的，他们被告知不可“多娶妻妾”（[申命记 17:17](#)）。值得注意的是，摩西赐给以色列国的诫命中似乎也对一夫多妻制有所规定。[利未记 18:18](#) 指示男子不可娶姐妹，[申命记 21:15](#) 则提到要为有两个妻子的男子指定继承人。许多注释家认为，这些经文并非赞同一夫多

妻制，而是禁止它。[申命记 21:15](#) 也可以译为“先后娶了两个妻子”，而非同时娶两个。[利未记 18:18](#) 中的姐妹被一些人理解为任何以色列妇女。无论如何解释这些经文，娶多妻都不符合上帝起初的旨意。

转而研读新约，其中有几处经文可以被理解为反对一夫多妻制。许多人首先想到的便是使徒保罗写给提摩太和提多的关于教会领袖资格的教导。在[提摩太前书 3 章 2 节](#)和[12 节](#)以及[提多书 1 章 6 节](#)中，我们得知教会的领袖必须是“一个妻子的丈夫”。

在[哥林多前书 7:1-16](#) 中，保罗回答了哥林多教会关于婚姻的问题。在这段经文中，保罗始终使用“妻子”和“丈夫”的单数形式。事实上，新约圣经的作者们普遍都遵循这一原则。

圣经将夫妻关系比作基督与教会的关系。在[以弗所书 5:25-33](#) 中，保罗解释了这种关系，并引用了[创世记 2:24](#)。上帝对婚姻的标准再次被定义为一男一女。保罗最后总结道：“你们各人也当爱自己的妻子，如同爱自己一样；妻子也当敬重她的丈夫。”（[以弗所书 5:33](#)）

其他宗教中的一夫多妻制

其他宗教也曾提倡一夫多妻制。例如，根据《古兰经》4:3，在某些情况下，伊斯兰教男子可以娶最多四位妻

子。穆罕默德在《古兰经》33章中被赋予了拥有众多妻子的特权，并且他本人也拥有多位妻子。现代穆斯林根据各自的文化背景，以不同的方式实践一夫多妻制。

历史上，后期圣徒（摩门教徒）曾实行一夫多妻制，但随着教会先知获得新的“启示”，人们对这种做法的接受程度也发生了变化。最初，《摩尔门经》谴责一夫多妻制。《雅各书》2:23-28和3:5-8都谴责一夫多妻制是神所憎恶的。同样，《教义和圣约》（据称是赐给约瑟·斯密的启示）也明确指出，婚姻应当是一男一女（教义和圣约42:22）。然而，斯密后来的著作却允许与处女无限期地进行多夫多妻制（教义和圣约132:51-66），这与早期的记载直接矛盾。

一夫多妻制，更准确地说是多夫多妻制，从19世纪30年代到50年代，一些后期圣徒秘密实行这种制度。直到19世纪50年代，教会才承认这一教义，此前教会曾多次否认。最终，在联邦政府的严厉打击下，教会被迫谴责一夫多妻制。从19世纪70年代开始，许多后期圣徒领袖鼓励信徒反抗法律，但在1890年，后期圣徒总会会长威尔福德·伍德鲁夫鼓励信徒遵守法律。² 这导致教会内部出现巨大分裂，一些继续实行一夫多妻制并自认为忠实地遵循神的诫命而非人间法律的人组建了新的组织。有些人秘密实

行一夫多妻制，而另一些人则选择不实行。

³ 如今的主流后期圣徒教会谴责一夫多妻制，并声称任何实行一夫多妻制的人都不是真正的摩尔门教徒。⁴ 很明显，尽管有人援引先祖，但《圣经》并不是摩门教一夫多妻制教义的来源。

结论

尽管有这些所谓的来自上帝的额外启示，圣经仍然清楚地表明，祂的旨意是婚姻必须是一男一女的结合——正如“起初”一样（[马太福音 19:8](#)；[马可福音 10:6](#)）。任何对这一教导的挑战都违背了上帝创造的计划。本章篇幅有限，无法详尽探讨所有与一夫多妻制相关的问题，但我们可以以圣经为标准来理解我们所处的世界。当我们面对关于一夫多妻制的具体问题时，让我们祷告，思考上帝的启示，并应用祂在圣经中赐予我们的原则。

读完这篇文章，你心里是否有一些触动？有没有一些新的想法，或者值得你认真思考的问题？或许，你也开始重新思考自己的信仰和人生的方向。

如果你愿意，现在就可以向上帝祷告，打开心门，成为祂的儿女。祷告不需要华丽的言辞，只要一颗真诚的心。你可以这样祷告：

天父上帝，

今天我来到你面前，愿意立定心志，宣告我相信耶稣基督是我的救主，是我生命的主。我愿意离开过去那些不讨你喜悦的生活方式，求你赦免我的过犯。靠着你的恩典，帮助我学习顺服你、爱人如己，活出你所赐的新生命。求圣灵每天引导我、扶持我，使我一生荣耀你的名。奉主耶稣基督的名祷告，阿们。

如果你已经做了这个祷告，愿你知道，你并不孤单。信仰的道路需要陪伴和成长。鼓励你在自己居住的地方，寻找一间合适的教会，与弟兄姐妹一同聚会、学习和成长。

如果你有任何疑问，或在信仰上需要帮助，欢迎随时写信与我们联系。我们愿意倾听，也愿意与你一同前行。